附件10

评优工作流程

辅导员组织班级开展线下评选，公示结束后，学生和辅导员在网上服务大厅操作流程为：**学生申请→辅导员初审→院系审核→学校审批**

**方法1：**

1.学生个人申请。各学院可通知符合条件的学生进入“网上服务大厅-荣誉称号”进行线上申请。

2.辅导员初审和院系审核

辅导员结合线下评选结果，进入“网上服务大厅-荣誉称号”进行初审。通过初审后的学生名单提报至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处审核。

**方法2：**

辅导员根据线下评选结果，进入“网上服务大厅-荣誉称号”进行个人提名或批量导入，“提名”或“导入”均视为初审通过。初审通过后的学生名单提报至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处审核。

学院党委副书记审核辅导员提报的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推荐结果。审核通过并公示无异议后，批量导出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最终推荐名单，并填报相应汇总表。